

##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得科技”）股票价格于05月23日及05月26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股票在2025年5月20日至5月26日的区间累计涨幅达48.06%，在上述5个交易日内其中有4天以涨停价收盘，近期股票成交量及换手率显著提高，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同期上证指数同比下跌0.62%，聚氨酯（申万）行业7家成份公司（剔除汇得科技后）同比平均上涨1.84%，公司股票走势与市场及行业同类公司明显偏离。截止2025年5月26日，公司股票的动态市盈率是47.28倍（滚动市盈率为28.31倍），聚氨酯（申万）行业滚动市盈率平均值约为16.73倍，公司估值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 公司主营业务为聚氨酯树脂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70,922,867.59元，同比下降1.51%；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0,698,265.88元，同比下降8.92%，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为项目主体投资建设“年产60万吨聚氨酯新材料项目”，本项目已获得项目建设用地，目前尚在行政审批阶段，尚未开展实质建设，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产能和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同时，亦

有可能面临因市场需求环境变化、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未来效益存在不能如期实现，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等风险。

● 经公司自查及发函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05月23日及05月26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电话与发函的方式问询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监事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敏感信息。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担保或冻结的情形。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在 2025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26 日的区间累计涨幅达 48.06%，在上述 5 个交易日内其中有 4 天以涨停价收盘，近期股票成交量及换手率显著提高，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同期上证指数同比下跌 0.62%，聚氨酯（申万）行业 7 家成份公司（剔除汇得科技后）同比平均上涨 1.84%，公司股票走势与市场及行业同类公司明显偏离。截止 2025 年 5 月 26 日，公司股票的动态市盈率是 47.28 倍（滚动市盈率为 28.31 倍），聚氨酯（申万）行业滚动市盈率平均值约为 16.73 倍，公司估值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 （二）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聚氨酯树脂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主要产品为合成革用聚氨酯（PU 浆料）、聚氨酯弹性体原液和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TPU）、聚酯多元醇以及新能源电池用聚氨酯材料制品，上述产品主要以车辆内饰、家具、纺织、鞋帽、包装及电子材料领域为主。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70,922,867.59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95.58%），同比下降 1.51%；2025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0,698,265.88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93.77%），同比下降 8.92%，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 （三）新增产能未来效益存在不能如期实现，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等风险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为项目主体投资建设“年产 60 万吨聚氨酯新材料项目”，本项目已获得项目建设用地、目前尚在行政审批阶段，尚未开展实质建设，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产能和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同时，亦有可能面临因市场需求环境变化、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未来效益存在不能如期实现，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等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五、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5月27日